

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通化监管分局 政务信用承诺书

根据《吉林省政务诚信建设实施方案》(吉政办发〔2017〕75号)、《2019年吉林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重点工作计划》(吉政数信用〔2019〕14号)和《通化市2019年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方案》(通市政数字〔2019〕16号)关于发挥政务诚信建设的引领示范作用的有关规定,为实现政务领域良好信用环境,全面提升政务服务水平,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通化监管分局郑重向社会公开承诺:

一是在行政审批事项中加大对信用信息应用力度。

二是严格按照银保监会和吉林银保监局“双公示”工作要求,对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情况进行公示。

三是加大信用教育宣传力度,将信用文化教育纳入学习培训体系。

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
通化监管分局

2019年11月29日

